

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以短信和邮件的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，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表决董事 9 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董事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细内容见 2018 年 10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细内容见 2018 年 10 月 26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相关内容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，并提交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修订后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2018 年 10 月）详见 2018 年 10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

《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 2018 年 10 月 26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备查文件：

1.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